

創造神學(一):導論

黎永明 (環球聖經公會培訓總監、天道書樓副總幹事)

論到創造, 現代人通常理解為從無到有, 但聖經的創造觀, 是亂中建序, 理由如下:

一、創世記有兩個創造記載(一1-二3, 二4-25), 格式相同: 甲、概述整體情況(一1, 二4); 乙、描述地的情況(一2上, 二5); 丙、描述神的工作(一2下-二3, 二6-25)。第一個創造記載描述地的情況如下: 地是空虛混沌, 黑暗在深淵之上(一2上, 直譯); 不適合受造物居住。

二、神在首六日的工作(一2下-二3)可分為兩組, 都是因應一章2節上的情況。第一日造光(一3-5), 第四日造光體(一14-19), 這兩日都是因應黑暗; 第二日造穹蒼分天海(一6-8), 第五日造天和海的活物(一20-23), 這兩日都是因應深淵; 第三日使地露出來, 並且造出地上植物(一9-13), 第六日造地上活物和人(一24-31), 這兩日都是因應空虛混沌。這時地變得井然有序, 適合受造物居住。

三、從上述兩點可見, 神的創造是從混亂中建立秩序; 包括功能秩序、道德秩序、天命秩序。建序的方法包括: 甲、神的話語(「神說」共九次: 一3上、6上、9上、11上、14上、20上、24上、26上、29上); 乙、區分(「分開/分」共五次: 一4、6、7、14、18); 丙、各從其類(共十次: 一11、12、21、24、25)。而且, 神對祂所造都「看是好/很好的」(共七次: 一4、10、12、18、21、25、31)。上述觀念是相關的, 下期會先介紹「神看是好的」這觀念如何影響聖經作者發展他們的信仰。

時代論壇 一四三七期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五日

創造神學(二):功能秩序

上期(一四三七期)提到神對祂所造的都「看是好/很好的」(共七次:創一4、10、12、18、21、25、31)。但是在第二日,神用穹蒼分開天和海;在第六日神造始祖,都沒有「看是好的」;相反,在第三日,神使地露出來,又造出地上植物(一9-13),分別出現兩次「看是好的」。

上述現象較好的解釋是,神在第二日所造的天和海未發揮受造的功能和目的,在第三日,海聚在一處,使地露出來(一9-10),海發揮了它的功能和目的,神就看是好;跟著,地生出植物,地也發揮了它的功能和目的,神也看是好。到第五日,神造天和海的活物,讓牠們在神預備的居所(天和海)生活,神也看是好(一20-21)。在第六日,神造始祖要他們繁殖增多,充滿這地,治理這地(一28),但是這時他們仍未發揮這受造的功能和目的,所以沒有「看是好的」。在二18,神說「那人獨居不好」,於是造了一個女人,幫助他完成受造的功能和目的。

換言之,神看是好是因為受造物發揮受造的功能和目的(即功能秩序)。神造大光體管晝,小光體管夜(一16),兩者功能各異,但按照神的設計運作就是好。耶穌曾說比喻(太廿五14-30),論到主人按僕人的才幹分給他們不同本錢,首兩個僕人的回報率同是十成,表示他們都全力完成家主的吩咐,因此評價相同:「又好又忠心的奴僕」(太廿五21、23,《環球新譯本》)。簡言之,大才大用,小才小用,有才不用,就是無用。

神造你有甚麼目的?從才幹、天賦、興趣和抱負入手,你可發現神創造你的功能和目的。按這發現生活,你就能安身立命,不斷蒙福。

時代論壇 一四三七期 二〇一五年三月廿二日

創造神學(三):道德秩序

神「看是好的」表示祂的標準和價值；聖經作者用「神看」來表達這信息，又用「人看」來襯托這信息。神吩咐人要做或不做某事，人違反這吩咐，就是違反道德秩序。創世記第三章記載始祖違犯道德秩序，也刻意用「眼睛」、「好」來描述，包括：

「蛇對女人說：『……因為神知道你們吃那果子的時候，你們的眼睛就開了；你們會像神一樣，能知道善惡。』」（三4-5,《聖經新譯本》，下同）

「於是，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，又悅人的眼目，而且討人喜愛，能使人有智慧，就摘下果子來吃了……」（三6）

「二人的眼睛就開了，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的。」（三7）

如果刪除「你們的眼睛就開了」、「又悅人的眼目」、「的眼睛就開了」，對經文沒有影響。作者加入這三句，為要表達他的信息，就是以「人看(是好的)」取代「神看(是好的)」，只會萬劫不復。始祖墮落後，整個世界的標準和價值也改變了，例如：

一、始祖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後，就藏了起來(三10)，這表示他們的標準和價值跟神的開始有別，甚至相反。神看所造(包括赤身露體)是好的，他們現在卻看為不好。

二、蛇的刑罰是「要用肚子行走，一生都吃泥土」(三14)，按以賽亞書六十五章25節記載，新天新地(視為伊甸園重現)裡的蛇必以塵土為食物，可見蛇原來也是吃泥/塵土(原文相同)的。但是，始祖犯罪後，神賦予吃土新的價值，表示受辱(詩七十二9;賽四十九23)。

從上文可見，始祖墮落對人類一大影響是顛倒了神的標準和價值，人類自此以人本取代神本，黑白不分、是非顛倒。

時代論壇 一四三九期 二〇一五年三月廿九日

創造神學(四):天命秩序

上幾期(參一四三七、一四三八、一四三九期)介紹聖經的創造觀是亂中建序,神看祂建的秩序是好的,包括功能秩序(例參創一)、道德秩序(例參創三),今期則介紹天命秩序(或稱物質秩序/定命秩序)。這秩序指世間事情,包括壽數、際遇(得失成敗)是神分配的,人卻不明所以。創世記第四章該隱和亞伯獻祭一事正說明這道理。

四章2至5節的原文以兩次交叉並行鋪陳:A亞伯是牧羊的(四2b);B該隱是種地的(四2c);B'該隱把地裡的出產拿來,當作禮物獻給耶和華(四3);A'亞伯也把自己羊群中一些頭生的,和羊的脂油拿來獻上(四4a)。A耶和華看中(四4b);B亞伯和他的禮物(四4c);B'該隱和他的禮物(四5a);A'沒有看中(四5b)。

經文沒明確交代神沒有看中該隱的理由,這是要呼應始祖吃「知善惡樹」的果子一事(三5-6),結果是神若不告訴人,人就一無所知、不明所以。該隱因為神沒有看中他和他的禮物而非常忿怒,神就對他說:「你若行得好,豈不可以抬起頭來嗎?你若行得不好,罪就伏在門口了;它要纏住你,你卻要制伏它。」(四7,《聖經新譯本》)這節的「行」應解作「看為」、「認為」;整節的意思是,該隱若看/認為神對他們所獻供物的判斷(即神的看)是好的,就不用發怒,可蒙悅納(原文直譯是「抬起頭來」);他若看/認為神的判斷是不好的,他就有機會犯罪,以致罪伏在心門前(例:怒火中燒),他要把它制伏。

作者刻意用「看」、「好」來鋪陳這段經文,表示人面對天命秩序,應該學習接受。這雖是人不明白的,卻是人可以接受的,因為這是出於滿有主權又愛我們的神的安排。

筆按:筆者曾在不同神學院修讀,在中國神學研究院遇上楊錫鏘牧師,深受他的創造神學影響,於是進深研究,撰寫了創造神學的系列。在此感謝楊牧師對我的啟發。

一四四〇期 二〇一五年四月五日

創造神學(五):神看與人看(一)

「神看是好的」是創造神學一大重點,神將這觀念成為律例來建立祂子民的世道人心,現舉例說明。

神要求以色列人世世代代在衣服的邊上作繸子(民十五37-41), 經文交替列出條例的目的:

A 十五39上(積極目的):「這要作你們的繸子, 叫你們一看見, 就記得耶和華的一切命令, 並且遵行」

B 十五39下(消極目的):「不隨從自己的心意和眼目亂跑, 像你們素常亂跑行淫一樣」

A' 十五40(積極目的):「好使你們記得, 並且遵行我的一切命令, 又使你們成為聖潔, 歸給你們的神。」(《聖經新譯本》)

這條例的積極目的是要提醒、訓練以色列人, 使他們看見, 就記得並遵行神的一切命令(十五39上、40); 神的命令也是神設立的秩序。條例的消極目的(十五39下)鋪陳如下:**a** 不隨從自己的心意和眼目;**b** 亂跑;**b'** 亂跑;**a'** 行淫。配合上文探子探地一事(民十三至十四), 有三點值得留意:

一、聖經中的行淫除指肉身淫亂、屬靈淫亂外, 也指隨從己意和眼目而行。「行淫」這詞跟形容當時以色列人所犯「背信(或譯淫行)」的罪有相同字根(十四33)。作者使用這詞是要警告讀者, 不要重蹈覆轍。

二、「隨從」一詞在上文形容迦勒專心「跟從」神(十四24), 以色列人卻不「跟從」神(十四43)。作者使用這詞也要提醒讀者, 應當跟從的對象是誰。

三、神宣佈二十歲及以上向祂發過怨言的都要死在曠野後(十四29), 就頒布這條例, 而這條例是藉著日常衣著來訓練他們的眼界、視野, 配合神的秩序和標準, 不再跟從人, 專心跟從神。

眼界決定境界。你又用甚麼方法調校自己的眼界、視野?

一四四〇期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二日

創造神學(六):神看與人看(二)

「神看是好的」最早見於舊約第一卷書的第一章,有些舊約作者傳承這觀念來發展他們的神學,士師記是鮮明例子,現分述如下:

一、士師記分為引言(一1-三6)、正文(三7-十六)及結語(十七至廿一)。作者刻意運用一句話貫穿這三部份,就是「以色列人(又)行了耶和華看為惡的事」(《聖經新譯本》,下同)。這句話在引言出現一次(二11),正文出現六次(三7、12,四1,六1,十6,十三1),合共七次,象徵以色列人徹底行惡。

二、作者在結語將這句話改為「在那些日子,以色列中沒有王,各人都行自己看為對的事」(十七6,廿一25)。許多人以為「以色列中沒有王」是描述士師時代沒有君王的情況,但是士師時代基甸的兒子亞比米勒曾經作王(九6)。這句話其實是描述以色列人沒有以神為王,於是行自己看為對的事(即自以為是);這表現的重點不是任意而行,而是自定善惡對錯、福禍是非的標準。這原是神的權柄,現在人卻僭奪神的位置,自立為王。

三、正文記載十二士師的事蹟,六個大士師,六個小士師。六個大士師的格式基本相同:犯罪、呼求、士師拯救、太平,但是情況愈來愈差。

士師記將「神看」對比「人看」,帶出神看為惡的,人竟看為對,這種標準和價值顛倒的情況,始自始祖墮落(參一四三九期「創造神學(三):道德秩序」)。士師記又藉著正文六次循環,鏗鏘有力地指出,人自以為是,後果只會江河日下、一瀉萬里。結語(十七至廿一)出現的輪姦、肢解、滅族、濫殺等,正是自以為是的惡果。人類只有回轉歸神,以祂為王,服於祂創造的秩序,才能根治種種喪風敗德的問題。

一四四二期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九日

創造神學(七):神看與人看(三)

上文(參一四四二期)提及士師記傳承「神看是好的」這觀念來發展其神學,並用「以色列人(又)行了耶和華看為惡的事」這句式來鋪陳。這句式除了描述整體以色列人,也描述

最後一個士師參孫，值得研究。作者先在第十三章突出參孫蒙神揀選，終身作拿細耳人(十三3-5)，第十四至十六章多次用「看」描述他的表現，包括：

參孫看見一個外族女子，就想娶她(十四1、2，兩次)；

參孫轉向一旁去看見死獅，看見有一群蜂子和蜜在獅子的屍體內(十四8，兩次)；

參孫在迦薩，看見一個妓女，就進去與她親近(十六1)。

另外兩處是十四章3、7節。《聖經新譯本》譯作「我看中她」；《呂振中譯本》譯作「我看她正中我意」；Young's Literal Translation譯作she is right in mine eyes；《和合本》意譯作「我喜悅她」。這兩處按原文直譯是「她在我眼中是對的」，相同句式是描述以色列人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參孫的結局是雙眼被剜(十六21)，最終是與敵人同歸於盡(十六30)。

參孫其實是以色列人的寫照，他們的共通點如下：

- 一、起點：蒙神特別揀選；
- 二、結局：死亡/亡國；
- 三、表現：行自己看為對的事。

作者以參孫為正文的壓軸，擲地有聲地指出，人即使得天獨厚(即香港人所說「贏在起跑線」)：蒙神揀選，力量無比，但自以為是(行自己看為對的事)，用「人看」取代「神看」，結果是一敗塗地、一無所有。換言之，參孫是「輸在生命線」。士師記結語(十七至廿一章)重複「各人都行自己看為對的事」(十七6，廿一25，《新譯本》)，表明士師時代的以色列人表現相同，下場亦無異。這實在民族的哀歌！

一四四三期 二〇一五年四月廿六日

創造神學(八)：神看與人看(四)

新約作者傳承舊約作者的道統/觀念來發展其神學，教導神的子民以神的眼光看事物，現以希伯來書說明。希伯來書開始討論信心時，就以物質宇宙是因著神的話語造成為例，說明那看得見的是從那看不見的造出來的(十一1-3)。跟著，他列舉不同例子，教導讀者怎樣看世情。

論到摩西時，作者指出摩西的父母因為看見孩子俊美，就把他藏了三個月，不怕王的命令(十一23)。摩西的父母為何不怕王命？原來猶太人認為，神對俊美的孩子有特別的召命，摩西的父母因為有這種看不見的信念，就把摩西收藏了三個月。作者接著指出摩西寧願選擇和神的子民一同受苦，也不肯享受罪惡中暫時的快樂(十一25)。當時以色列人是奴隸，摩西卻視他們為神的子民，這也是因為摩西有不同信念。作者更直接指出，「在他看來，為著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為他注視將來的賞賜。因著信，他離開了埃及，不怕王的忿怒；因為他堅定不移，就像看見了人不能看見的神。」(十一26-27,《聖經新譯本》)

很多信徒喜愛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甚至稱這章的人物為信心英雄，但是作者沒這樣稱呼他們，只是稱他們為見證人(十二1)，他們見證的是那位看不見的神的信實和能力。希伯來書作者以他們為例，為要使讀者專一注視耶穌(十二2a)。耶穌也因為那擺在面前的喜樂，就忍受了十字架，輕看了羞辱，現在就坐在神寶座的右邊。(十二2b)無論摩西的父母、摩西，甚至耶穌，都是以神的眼光看世情，因而勝過人生重重難關。

其實，信心就是以神眼光看事情。

一四四四期. 二〇一五年五月三日

創造神學(九)

筆者至今寫了八篇文章介紹創造神學，只可說是蜻蜓點水，本文特別介紹一些中文資料，供讀者更深入探討。

以前提及，筆者的創造神學師承中國神學研究院(中神)榮譽校牧楊錫鏘牧師，他根據創世記一至二章提出，創造就是建立秩序(**creation as order**)，也是神賜的禮物(**creation as gift**)。神建立的秩序可分為功能秩序、道德秩序、物質秩序，細節參〈智慧書〉，收《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》(尤參頁132-33)，由中神及基道聯合出版；楊牧師在二〇〇六年第七十八屆港九培靈研經會主講研經會，總題是受造的人生——蒙召、蒙福、蒙恩，港九培靈研經會已將九堂的謄錄上載該會網站，值得細讀；楊牧師也曾撰文從創造神學探討職

場與信仰的關係，名為《《傳道書》的職場智慧初探》（《中神期刊》46期，二〇〇九年一月）。香港專業人才服務機構出版的《職報》經常刊登楊牧師的文章，讀者也可瀏覽該會網站。中神有三位神學碩士課程畢業生都撰寫書籍和文章介紹創造神學。第一位要介紹的禰浩榮牧師，他寫的《創造神學》和《舊約的基督與新約的創造主》，都是討論創造神學，前者更是第一本中文專著探討這課題，是禰牧師自己研究的成果。這兩本書都由天道書樓出版。

第二位是香港神學院聖經科專任講師張祥志先生，他曾撰寫不同專文都提及創造神學，其中一篇是〈從舊約「創造神學」看安息日的意義〉，收《當工作遇上安息》，由香港神學院，基道出版社聯合出版。他將物質秩序改稱定命秩序，而且將秩序的內涵擴闊至恩典秩序、關係秩序等。

第三位是筆者，因為珠玉在前，筆者在他們的基礎上，以「神看是好」發展創造神學，並按這角度整合上述三種秩序，又將物質秩序改稱天命秩序。按筆者理解，中國文化的天命觀跟物質秩序有些類近，所以以此命名，希望可以有助信徒了解。

創造神學舉足輕重，中西著作卻鳳毛麟角。盼望這系列文章可以拋磚引玉，使更多人感興趣研究這課題。

一四四五期.二〇一五年五月十日